

MPAcc

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MPAcc)系列教材

企业伦理与 会计职业道德

Business and Professional Ethics
for Accountants

主编 陈汉文 徐梦秋 宋培林



经济科学出版社

国家会计学院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系列教材

企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主 编 陈汉文 徐梦秋 宋培林
副主编 韩洪灵 夏文贤 陈 靖

责任编辑：刘怡斐

责任校对：杨晓莹

版式设计：代小卫

技术编辑：王世伟

企业伦理与会计职业道德

主 编 陈汉文 徐梦秋 宋培林

副主编 韩洪灵 夏文贤 陈 靖

经济科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社址：北京海淀区阜成路甲 28 号 邮编：100036

总编室电话：88191217 发行部电话：88191540

网址：[www. esp. com. cn](http://www.esp.com.cn)

电子邮件：[esp@ esp. com. cn](mailto:esp@esp.com.cn)

天宇星印刷厂印刷

河北三佳集团装订厂装订

787 × 1092 16 开 35 印张 680000 字

2005 年 4 月第一版 2005 年 4 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5000 册

ISBN 7 - 5058 - 4870 - 4 / F · 4142 定价：58.0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本社负责调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会计是一门应用性很强的社会科学。随着我国市场国际化程度的提高和会计准则国际化进程的加快,我国企业面临着越来越激烈的国内乃至国际竞争,迫切需要一大批高层次、应用型会计专业人才。

目前我国拥有一支庞大的财会人员队伍,但是其知识结构、学历结构和人员素质都不尽如人意,很难适应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为此,2003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批准在我国设立会计硕士专业学位(MPAcc),以便更好更快地培养高层次会计专门人才,以适应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发展和经济全球化的需要。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与传统的学术型会计硕士学位是两种不同的学位类型,其在培养目标、课程设置、教学方法等方面都有很大差异。与后者相比,会计硕士专业学位致力于培养德才兼备的系统掌握现代会计学、审计学、财务管理以及相关领域的知识和技能,具有很强的解决实际问题能力的高层次、高素质、应用型的会计专门人才;其课程设置强调实用性、操作性;其教学更多采用案例法。

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是吸收国际上先进的教育理念与教育方法,结合我国社会实际而设立的,她不仅在我国是新鲜事物,在国外也没有多少先例可循。既然是开创性事业,就需要有人为之披荆斩棘,需要有人为之筚路蓝缕。教材建设作为保证学位教育达到既定目标的重要环节,尤其需要下大功夫、花大力气编写。评价教材的优劣与否,关键在于不能将原有学术性学位的教材照搬到专业学位的教育中,而应该从培养目标和教学特点出发,突出职业性、应用性、针对性,具有创新性和前瞻性;既要高于实践,反映国际上会计理论和实践的最新发展成果,又要服务于实践,能够用来分析和解决中国的现实问题。

本着上述宗旨,按照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制订的《会计硕士专业学位

参考性培养方案》的规定，国家会计学院董事会办公室组织编写了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学大纲及部分试用教材。大纲与教材的编写者大都是国内著名院校的知名学者，很多还是全国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指导委员会的委员，他们以大胆创新的精神和认真负责的态度，编写了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学大纲及试用教材。这套大纲及教材具有以下几个突出特点：

1. 立足中国国情，借鉴国外有益经验。MPAcc教育，在遵循高层次、应用型专门人才培养一般规律的基础上，注重借鉴吸收国外有益经验，紧密结合我国国情，特别是结合我国财务管理与会计工作的实际，本套大纲及教材是在探索具有中国特色的MPAcc培养方案上作出的一次努力。

2. 理论联系实际，颇具实用性。MPAcc教育的突出特点是学以致用，是一种与目前的学术型会计硕士教育具有明显区别的学位教育，突出会计职业的要求，因此，在教学中应采用灵活多样的培养方式，注重理论联系实际，加强案例教学，培养学生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本套大纲及教材每章皆有短小的案例，还有相关的背景知识、思考题和网站链接，不但针对性强，而且能够起到扩大学生知识面的作用。

3. 结合先进的管理经验，突出时代感。MPAcc作为一个理论与技术方法并重的高层次职业继续教育，必然要求其在理论和方法上不断发展，在实务上不断创新。本套大纲及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充分吸收了国内外先进的管理理念和方法，较好地体现了知识经济时代对MPAcc的要求。

鉴于会计硕士专业学位教育刚刚起步，各个试点院校的培养方向不尽相同。本套大纲及教材难免存在错漏之处，敬请读者批评指正，以便再版时修订。

国家会计学院董事会办公室

二〇〇五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伦理学的对象、任务、方法和类型.....	1
第一节 伦理学的对象与任务.....	1
第二节 伦理学的方法和类型.....	4
第二章 道德的基本性质和功能	12
第一节 道德的基本性质	12
第二节 道德的基本功能	15
第三章 人类社会的基本道德规范	19
第一节 人类社会的基本道德规范	19
第二节 市场经济时代的基本道德规范	26
第四章 道德修养和道德境界	30
第一节 影响道德修养和道德进步的基本因素	30
第二节 道德修养和道德境界提高的进程	33
第五章 企业伦理学导论	37
第一节 企业伦理学的产生与发展	37
第二节 企业伦理与企业伦理学	53
第三节 企业伦理学及相关学科的关系	61
第六章 企业及其伦理责任	67
第一节 企业及其特征	67
第二节 企业的目标	78
第三节 企业的伦理责任	86
第七章 企业与环境保护伦理.....	101
第一节 环境问题的产生及其性质.....	101
第二节 消除污染与保护环境的难题.....	112
第三节 企业的环境保护责任.....	122

第八章 企业与社会关系伦理	132
第一节 企业的两种伦理经营假设	132
第二节 企业与利益相关者的关系	141
第三节 企业与竞争者之间的关系	151
第九章 企业物流与伦理	168
第一节 企业供应物流与伦理	168
第二节 企业生产物流与伦理	174
第三节 企业销售物流与伦理	182
第四节 企业雇员权利与工作生活质量	189
第十章 企业决策与伦理	203
第一节 企业决策过程与伦理	203
第二节 企业决策者的角色与伦理修养	209
第三节 企业文化与决策伦理	217
第十一章 虚拟经营与伦理	233
第一节 虚拟经营的特点与主要方式	233
第二节 人员虚拟经营与伦理	240
第三节 功能虚拟经营与伦理	245
第四节 企业虚拟经营与伦理	251
第十二章 企业伦理建设及其战略	261
第一节 中外企业伦理建设状况比较	261
第二节 企业伦理建设的理论架构	273
第三节 企业伦理战略	278
第十三章 会计职业道德概论	293
第一节 会计职业道德之性质：一份隐性的公共合约	294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之实施：自我履行与强制履行	299
第三节 会计职业道德之变迁：描述与分析	303
第四节 会计职业道德之准则：框架结构	314
第五节 若干基本结论	322
第十四章 会计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325
第一节 世界主要会计职业组织的职业道德基本原则	325
第二节 会计职业道德基本原则的评价与分析	329
第三节 会计师职业道德基本原则内容框架	331
第十五章 内部会计人员职业道德	341
第一节 我国内部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现状及其规范	341

第二节 内部会计人员职业道德的基本要求	345
第十六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独立性	377
第一节 独立性的理论分析	377
第二节 独立性的制度安排	400
第三节 独立性的未来展望	439
第十七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专业胜任能力与技术规范规则	448
第一节 专业胜任能力与公众利益	448
第二节 专业胜任能力规则	450
第三节 技术规范规则	457
第十八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保密性规则	461
第一节 保密性与公众利益	461
第二节 保密性规则的国际比较	462
第三节 例外情况：历史与比较	470
第十九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或有收费规则	478
第一节 或有收费与公众利益	478
第二节 或有收费规则：一个历史考察	479
第三节 或有收费规则的国际比较	481
第二十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前后任注册会计师之间的联系	487
第一节 同行之和与公众利益	487
第二节 对同行之间交互行为的规范：历史与现状	490
第三节 规范前后任注册会计师之间的联系	494
第二十一章 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准则：其他	500
第一节 广告与招揽行为规则	500
第二节 佣金规则	506
第二十二章 会计职业道德惩戒	512
第一节 会计人员行为空间及职业道德惩戒的意义	512
第二节 国外会计职业道德惩戒的相关规定	515
第三节 我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惩戒	524
第二十三章 我国会计职业道德建设	528
第一节 职业道德准则制定	529
第二节 职业道德准则的实施与奖惩	530
第三节 职业道德宣传与教育	536
参考文献	539
后 记	548

第一章 伦理学的对象、任务、方法和类型

企业伦理和会计职业道德，说到底，是人类社会的具有普适性的道德规范在企业 and 会计行业这两个特殊领域的贯彻和体现；企业伦理学的建立和会计道德准则的制定，说到底，是理论伦理学的一般原理和方法在企业界和会计行业的应用和具体化。因此，为了更好地学习和把握企业伦理学和会计道德准则，就必须对理论伦理学的基本内容有所了解。而要了解理论伦理学的基本内容，首先要了解它的对象、任务、方法和基本类型。

第一节 伦理学的对象与任务

一、伦理学的对象

每一个学科都有它独特的研究对象，并由此与其他学科相区别。因此，要把握伦理学这个学科的性质和特征，就必须从把握伦理学的对象入手。

伦理学是关于伦理的学问，就像物理学或心理学是关于物理或心理的学问一样。那么什么是伦理？伦理，就是人伦之理。“伦，常也，君臣、父子、夫妇、昆弟、朋友。为五伦也。”在古代，人际关系比较简单，可粗略地概括为上述五种，既包括上下辈之间的关系，也包括平辈之间的关系；既包括血缘、亲缘关系，也包括非血缘、非亲缘的政治关系。伦理之“理”，也就是处置、协调上述各种关系的准则或规范。如“君臣有义”、“父子有亲”、“夫妻有别”、“长幼有序”、“朋友有信”，就是处理君臣关系、父子关系、夫妻关系、长幼关系和朋友关系的准则。所以，伦理就是人际关系之理，就是调整人际关系之理，就是人与人相处的基本道理。说伦理学是关于伦理的学问，也就是说伦理学是关于调整人际关系的道理的学问。

伦理和道德基本同义，人们常常把它们等同使用或联用（“伦理道德”），但伦

理和道德之间还是有一些区别的。例如，在汉语里，我们可以说一个人不道德，却不可说一个人不伦理；我们可以说一种行为不道德，却不可说一种行为不伦理。这表明道德或不道德可以是一个人及其行为的属性，而伦理则不是；道德可以是一个人的品质，而伦理则不是。可见，道德既可以指处理人际关系的规范，也可以指人的品质，而伦理则主要指处理人际关系的规范。由于道德与伦理有上述的区别，所以，现在人们更多地说伦理学是关于道德的学问，因为这个学科不仅要研究处理人际关系的各种道德规范，也要研究人的道德品质，研究人的德性和德行。

总之，伦理学研究的对象是道德或伦理道德。在林林总总的众多学科中，惟有伦理学是研究道德的，正是通过这一独特的对象，伦理学把自己和其他学科区别开来。

二、伦理学的任务

伦理学有理论研究和实际应用这两个层次，它在这两个层次上的任务是不同的。

在理论研究方面，伦理学的主要任务是：第一，研究道德形成、发展和变化的规律，如“切勿偷盗”、“切勿乱伦”等道德戒律是怎么形成和变化的，是哪些因素导致了它们的形成和变化？第二，揭示道德的功能和实质，如道德在家庭中、在各种社会组织中起什么作用？是怎么起作用的？道德的功能与法律、政策等的功能有什么区别？人的道德品质对人的行为和活动有什么影响？第三，考察既有的各种道德规范的合理性、正当性，提出人们应当遵循的各种道德规范。如“切勿乱伦”这一性道德为什么是合理的，支持它的理由是什么？“三纲五常”在它形成和适用的时代有没有一定的合理性？如果没有，为什么在当时会被普遍接受且长久延续？如果“三纲五常”已失去其合理性和正当性，那么，在现时代处理相应的关系，如夫妻关系、父子关系，应遵循什么样的规范？第四，探讨道德品质的形成和道德修养的方法。如，无知无识的婴儿是怎样在后天的成长中形成“良心”的？人人都热爱生命，为什么少数仁人志士却能够慷慨赴死，这种“舍生取义”的崇高品德是怎样形成的？第五，道德语言的意义的澄清，如“道德”与“伦理”这两个词有什么区别和联系？“正当”和“应当”有什么区别和联系？“真假”、“对错”、“好坏”、“善恶”、“是非”这五组词各自的含义是什么？它们在语义和运用方面的相同和不同在哪里？儒家伦理中的“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这一规范命题的含义是什么？与基督教伦理中另一命题“爱你的邻居就像爱你自己”是同义的吗？第六，各种道德概念、道德命题、道德推理、道德论证的逻辑分析，如“不说谎”和“可以欺骗敌人”这两个道德命题，在逻辑上是互相矛盾的吗？第

七，建构科学的、逻辑严密的伦理学理论体系，这个体系是在上述七个方面的研究成果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这是理论伦理学的最高任务。

理论研究是为实际应用服务的。伦理学是一门与实际生活联系很密切的学科。它教导人们在个人生活、家庭生活、职业生活及更广泛的社会生活中“应如何”或“不应如何”，才能成为一个道德的人和幸福的人。

我们每一个人一出生，便落入家庭，一出家庭，便进入社会。从懂事的那一起，就得与各种各样的人打交道，碰到各种各样的利益冲突。如果处理不好各种各样的人际关系，解决不了各种各样的利益冲突，就会遭遇各种各样的麻烦。因此，无论是谁，都必须认认真真、妥妥帖帖地处理好人与人之间的各种关系，尤其是利益关系。有哪一个人不是在磕磕碰碰、跌倒又爬起的长久摸索中，才渐渐地干练和自如起来的？因此，必须有一种学问，这种学问教导人们如何恰当地、得体地协调和调整自我和他人、自我和群体、自我与社会的利益关系，从而能够在复杂的人际关系、利益关系中应付自如，就如同鱼儿游弋在水中获得自由。伦理学是一门关于如何调整人与人之间的利益关系的学问，教导人们如何处理各种关系的学说很多，“管理学”、“公共关系学”、“厚黑学”等等都是。伦理学区别于它们的根本点在于，伦理学教导人们如何以合乎道德的方式去处理人际关系，它以扬善除恶为调整人际关系的基本取向。如，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说，“要始终把人当做目的，而不能仅仅把人当做手段”。这一劝导就体现了伦理学的特点和价值取向。而管理学指导人们如何处理各种关系，如员工之间关系、上下级之间关系，则以提高效率为宗旨。公共关系学指导人们如何协调公共关系，以增进团体利益为目的。至于什么“厚黑学”则是算计人的邪说。伦理学当然是赞成提高效率、增进利益的，但它希望这一切都能够以合乎道德的方式来实现。

伦理学教导人们如何妥当地处理人际关系，但处理好人际关系并不是终极的目的，而是手段。建立融洽的、良性的人际关系，是为了使人们更好地生存和发展，是为了使人的生活更加美好。因此，伦理学又是一门探讨幸福的学问，它试图回答什么是幸福，如何才能达到幸福。它的实际应用的一个基本任务就是引导人们去追求真正的幸福。不过，伦理学不可能具体地教导人们如何去创造和获取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除了道德建树），它只是教导人们如何以合乎道德的方式去创造幸福，如何把道德地待人接物的方式融入到创造幸福（如爱情）的各种具体的活动中，如何在成为一个道德的人的同时，也成为一个幸福的人。

个人的幸福是与群体的幸福、全人类的幸福唇齿相依的，因此，伦理学所思考的一个中心问题就是，如何使个体的生存与发展，与他人的生存与发展，与全人类的生存与发展协调一致，相互促进。伦理学要关注“小我”的幸福，更要关注“大我”的幸福。创造一个既有个体的充分自由、个性的充分发展，又有“类”的

整体和谐与福祉的社会环境。这是伦理学关注的一个永恒的主题。

第二节 伦理学的方法和类型

正如我们可以运用不同的方法去研究物理现象或经济活动,我们也可以运用不同的方法去研究伦理道德,从而形成伦理学的不同类型和流派。

一、描述的方法和描述伦理学

这种方法的特点是不对各种道德现象进行评价和褒贬,只是客观地、如实地、中立地把各种道德现象描述出来,并加以说明和探究。例如,欧洲的第一批探险者发现,在北美哈逊湾有一种奇特的风俗,这种风俗规定,在父母年迈体弱不能劳动以维持生存的时候,子女应当把他们勒死。这种风俗是道德的还是不道德的?描述伦理学对此不加评论,只是把它忠实地记录下来,并加以探究、说明,即探讨这种风俗产生的原因和条件,预测它的变化趋势,等等。描述的方法可分为两种,一种是发生学的方法,也称历史的方法,另一种是比较的方法。

发生学的方法主要探究各种道德现象的形成、发展、变化和消亡,探讨影响各种道德现象变化发展的经济、政治、文化和时空等因素,探讨道德对其他各种社会现象(如经济现象)和个人生活的影响,揭示道德的本质和规律。例如,如果我们客观地探讨中国传统儒家伦理形成于春秋战国时期的社会历史条件,探讨它在汉代成为主流道德的原因,考察“五四”以后儒家伦理的命运发生重大变化的根源,揭示它在中国封建社会所起的作用,那么,这种方法就是发生学的方法或历史的方法。

比较的方法主要是把各种不同类型、不同时代、不同民族或不同文化的道德加以比较研究,揭示其异同,并探究造成异同的原因。例如,把基督教伦理中的“摩西十诫”与儒家伦理加以比较,就会发现它们的一些共同点和不同点。“十诫”的第一诫是:“我是你的上帝,不可信仰别的神”。这一点和儒家伦理是不同的,因为儒家对神灵采取的是“敬鬼神而远之”的态度。“十诫”的第四条是“孝敬父母”。这一条与儒家的孝道是一致的,但地位不同。在基督教伦理中,敬神是第一位的;而在儒家伦理中,“百行孝为先”。这只是浅层次的比较研究,深入的研究必须揭示造成这种异同的经济、政治、文化和地域方面的原因。

运用描述方法来进行研究的伦理学就叫做描述伦理学。这种伦理学的旨趣在于客观地、科学地描述和研究各种道德现象,就像心理学客观地描述和研究各种心理

现象。它不提出让人遵循的各种道德规范，不提出让人追求的各种道德理想，也不教人怎样做一个道德的人。

二、元伦理学的方法与元伦理学

元伦理学与描述伦理学的共同之处在于，对各种道德现象都持中立的、不评价的态度，也不提出指导人的行为的道德准则和道德规范。元伦理学关心的是道德的语言和逻辑问题，对于各种道德的实质性内容它是不关心的。例如，对于舍己救人这种行为是“善”，还是“恶”？对穷人偷富人的财物，是“善”，还是“恶”？元伦理学是不考虑的，它考虑的是“善”与“恶”这两个伦理学的基本术语的确切意义是什么。

元伦理学的方法可分为语言分析和逻辑分析两种。

语言分析的方法关注的是道德语言的意义，用分析哲学中的语义学、语用学、语形学的方法去考察道德语言。例如，用语用学的方法，考察“伦理”和“道德”这两个伦理学的基本术语的涵义和异同。对此，我们已在本章的第一节做了示范。又如，分析“善与恶”、“正当与不正当”、“应当”与“不应当”这些术语的意义。此外，元伦理学还要考察包含“善”与“恶”、“应当”与“不应当”这些术语的道德语句的性质和功能。例如：“我们应当助人为乐”和“水的分子结构是 H_2O ”，这两个语句的功能和性质是有区别的，它们的区别就是元伦理学的语言分析方法所要研究的。研究的结论是，“我们应当助人为乐”属规范判断，它的功能是指导行为；“水的分子结构是 H_2O ”则是事实判断，它的功能是描述事实。又如：“助人为乐是善的”和“这件衣服是黑色的”，这两个语句从形式上看是同类的，但分析的结果表明，它们的性质和功能也是不一样的。前者是一种评价，表达了赞扬这样一种感情，而后者仅仅是冷冰冰地表达了事物的一种性质。前者是评价判断，后者是事实判断。又比如，“这个人是好人”与“这个人很漂亮”，同样都是评价判断，也同样表达了赞赏的情感，两者的区别在哪里呢？分析表明，前者是道德判断，后者是审美判断。

元伦理学的逻辑分析方法，对道德规范、道德判断本身的内容和对错不关注，它所关注的是道德规范和道德判断是如何得到论证的，论据是否充分，论证的方法是否正确，论证的过程是否合乎逻辑，等等。例如，儒家伦理的核心命题是“仁者爱人”。对于这个命题，逻辑分析方法要追问它的根据是什么？儒家亚圣孟子用人都有同情心来支持这个命题，对此，逻辑分析的方法还要追问，用同情心来支持“仁者爱人”是否充分。又如儒家把“仁者爱人”的道德原则用于父子关系，推出“父慈子孝”的规范，用于君臣关系，推出“君义臣忠”的规范。这样的推导用的

是什么方法,合乎逻辑吗?这也是逻辑分析方法所关注的。

元伦理学曾是当代西方伦理学的主流,但从20世纪60年代以来,发展势头大大减弱,主要原因是它不关心伦理道德的具体内容,不能为现实生活提供指导。尽管如此,元伦理学的成就还是不容否定的,它所提供的方法对任何一种类型的伦理学都是有用的。

三、规范伦理学及其方法

规范伦理学与描述伦理学、元伦理学不同,它关注的是人的行为怎样才是道德的,它提出一系列道德规范,规定人们的行为应如何,不应如何。所以这种伦理学被称为规范伦理学。儒家伦理就具有规范伦理学的特点,它在处理自我与他人的关系时,提出了“己所不欲,勿施于人”和“己欲立而立人,己欲达而达人”这两条基本的规范。这两条基本规范又是“仁”(孔子把它解读为“仁者爱人”)这一根本的道德原则的体现。把这一根本的道德原则运用到君臣、父子、兄弟等各种关系上,儒家提出了处理这些关系的“忠”、“孝”、“悌”等规范。规范伦理学的门类繁多,它们的方法也五花八门,但都有一个共同点,即确定一个或几个最基本的元规范,再把它运用到各类具体的场合,提出各种具体的道德规范,解决各种具体的道德问题。我们已经看到儒家是如何运用这种从一般到特殊的演绎方法,提出其一系列道德规范的。

西方规范伦理学有两个基本派别。一派是功利主义伦理学,亦称效果论;另一派是义务论。效果论与义务论的区别在于,用什么标准或原则来评判行为的善恶。效果论的主要代表,英国哲学家穆勒(1860~1873)提出了一个判断善恶的根本原则:能给最大多数人带来最大幸福的行为就是善行,即道德的行为。这也就是说,功利主义是以行为的效果来评判行为的道德与否的。这里的“最大多数”指的是受一个行为影响的全体当事人中的“最大多数”,而不总是指一个国度的全体人口中的“最大多数”,或全人类中的“最大多数”。例如,开会的时候,有人用手机,高声地与他人通话,分散了在场的有或大多数人的注意力,这种行为就是不道德的行为。一个企业家捐资兴建了一所希望小学,使当地大多数或所有的失学儿童得以复学,这种行为就是道德的行为。如果一个行为给全体当事人都带来利益,也造成损失,但利益的总量超过了损失的总量,即幸福的量为正值,那么这个行为也是道德的。反之,则是不道德的。功利主义的效果标准,在很多场合能够合理地发挥道德评价的作用,但有时也会陷入窘境。如,20世纪80年代的大学生张华跳入粪池救老农,老农没救上来,他却失去了风华正茂的宝贵生命。这样的行为用功利主义的效果标准来衡量是得不偿失的,因而不能说是善行,不值得赞扬。这

一结论显然是人们所难以接受的，不符合人们的道德直觉。

与效果论相反，义务论反对以行为的效果来衡量行为的道德价值，主张只有而且只要出于“善良意志”（“好心”）的行为，即出于履行义务的动机的行为，就具有道德价值。何谓“善良意志”？应履行何种道德义务？义务论的代表人物德国古典哲学家康德（1724～1804）提出了使人的意志成为善良意志所必须遵守的三条最基本的道德规范。这三条道德规范是所有的人都必须无条件遵守的，所以又成为“绝对命令”。遵守“绝对命令”是主体的至高无上的、绝对的道德义务。凡是出于履行绝对的道德义务的“善良意志”或动机的行为，都是善的，都是有道德价值的，其善恶，其道德价值的高低正负，与行为的效果无关。

康德所提出的三条道德原则分别是：第一，行动的时候，必须考虑是否希望自己的行为准则成为一个普遍的行为准则，如果不愿意就不当为。例如，当我想随地吐痰的时候，必须考虑我是否也愿意大家都像我一样随地吐痰，如果我不愿意，那我不应随地吐痰。你不希望大家做的事，自己也不要做。如果你想救助穷人，那你就应考虑是否希望所有的人都对穷人施以援手，你当然希望，所以你应义无反顾地去做。第二，当你行动的时候，要把每一个人包括自己当作目的，而不能仅仅当作手段来对待。如果一个雇主仅仅把工人当作获取利润的工具，那他就是不道德的，因为他仅仅把人当作手段。如果他付给工人所应得的工资，关心他们的福利和成长，那么，他就是在把工人当作手段的同时，又把他们当作目的，这是合乎道德的。反过来，工人也应该这样对待雇主。如果你一生只顾拼命的挣钱，那么你就是把积累财富当作目的，把自己的生命即脑力和体力的综合当作挣钱的手段。这也是不道德的。第三，自主自律的原则，即“自己立法自己遵守”的原则（这里的“法”泛指一切行为规范，而不仅指法律规范）。这个原则是前两个原则的综合。第二个原则要求每一个有理性的人都要把他人和自己作为目的，于是共同组成了一个“目的王国”，在这个“目的王国”中，由于每一个人都是有理性的，都是目的，而不仅仅是他人的手段，因此彼此之间是相互平等的，应该相互尊重。所以，不能够把个人确立的规则（法）强加于他人。每个人都应该自主地确立自己行为准则，并严格地、自觉地加以遵循，这就是自己立法，自己遵守，也就是自律。但自己立法，并不是随心所欲地确立自己的行为准则。自己立法要受第一个原则的约束，即当你为自己确立某一行为准则的时候，要考虑你所意欲遵循的行为准则（如“不劳而获”或“勤劳致富”）是否能够成为普遍的行为的准则，成为“目的王国”的每一个成员的行为准则。以上三个原则是道德行为所引出的善良意志必须无条件遵循的原则。这三个原则可以在很多场合，合理地解释各种道德现象。例如，对于功利主义不能很好地说明的“张华救老农”的事例，义务论则可以令人信服地予以解释。在义务论看来，张华的行为是崇高的义举，因为它出于善良意

志。“张华救老农”所遵循的见义勇为的道德规范，是每个人都希望它普遍化为全社会的行为准则，从而蔚然成风的，这符合康德的第一原则。“张华救老农”是把老农的获救作为自己的目的，这符合康德的第二原则。而张华的行为不是被迫的，而是自愿、自主、自决的，因而是符合康德的第三原则即意志自律原则的。但是，义务论也有难以克服的缺陷，最主要的是，当个人处在究竟选择何种行为规范难以决定时，义务论不能提供任何帮助。法国哲学家萨特（1905～1980）在其《存在主义的人道主义》一文中说了这样一件事：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有个法国青年想上战场打击法西斯，但他的母亲生病在床，需要他照顾，是上战场尽忠（规范A）还是留在家里尽孝（规范B）？这个青年陷入了道德选择的困境。这个困境若由义务论来解决，它是提不出合理的建议的。“尽忠”是一个可以且应该普遍化的规范，这个规范把忠于人民作为目的，而且尽忠者是自愿自主的；而尽孝也是一个可以且应该普遍化的规范，它把孝敬长辈作为目的，而且尽孝者也是自觉自愿的。这也就是说，尽忠和尽孝这两个规范都符合康德提出的三个基本原则。在这样的忠孝不能两全的情况下，这个法国青年该如何选择？对此，义务论束手无策。而功利主义则游刃有余，它会提出，忠于人民和孝敬单个长辈相比，前者造福面更宽，所以应该舍小家，上战场，保卫祖国。正因为功利主义和义务论各有长短，所以在伦理学界平分秋色，长期共存，谁也不能独占鳌头。

通过对功利主义和义务论的介绍，我们可以清晰地看到规范伦理学的特点：提出一系列道德规范，要求人们遵循这些规范，从而达到指导和调控人们行为的目的。

四、美德伦理学及其方法

规范伦理学的特点是，提出一套规范，指导与调控人的行为，使之成为道德的行为。而美德伦理学关注的则是人的道德品质，关注的是如何使人成为有美德的高尚的人。换言之，规范伦理学关注的是人的行为，美德伦理学关注的则是人的品质；规范伦理学重视的是“我们应该做什么”，美德伦理学重视的是“我们应该成为什么样的人”。美德伦理学深刻地指出，一个按照某种道德规范和道德义务而行动的人，其行为未必是道德的，因为他这样做未必出自真心，他的行为未必是他的道德品质的体现。例如，某个以企业家面目出现的大毒枭，从他的非法收入中拿出数十万元，捐给某个养老院。这个行为尽管符合“救助弱者”的道德准则，但它可能是一种沽名钓誉的行为，而不是出自善心、体现美德的行为。再比如，一个儿子，每个月都从他的工资中拿出一部分做为父母的生活费，他遵守了“孝”的道德规范，履行了赡养父母的道德义务。但是，很可能这个儿子的家境不宽裕，他并

不是情愿地拿出这笔赡养费的，他是勉强地遵守孝道的，而父母也觉得儿子的脸色不好看。在美德论看来，在上述二例中，行为不是出自真心，不是美德的体现，只有真正出自善心、孝心，出自仁爱之美德的行为，才是善行。而且，只有出自美德的善行，才能是心甘情愿的、长久的、稳定的、常态的，而不是偶发的、勉强的，因为美德是个人的一种稳定的品质。真正是出于上述理由，美德伦理学认为，伦理学固然应该为人们制定行为规范，但更重要的是培养人的美德。行为规范是由人来制定，让人来遵守的，如果制定规范和受规范制约的人，都不具有良好的品质，那么，这些规范本身的合理性和有效性就大成问题了。所以，品德比规范更为根本。

美德伦理学在当代西方的主要代表是美国著名伦理学家阿拉斯戴尔·麦金太尔。他把美德伦理学的方法，称为“历史的叙述”或“传统的叙述”。他的一本重要著作名为《美德的追求》，这个书名体现了他的方法，即考察和把握从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经由中世纪神学家奥古斯汀直至当代的美德伦理学的传统和发展脉络，打破规范伦理学和元伦理学长期一统天下的局面，重建当代美德伦理。这种方法也是历史的方法，但它和描述伦理学的方法不同。后者客观地中立地描述道德的发展，不作褒贬，而美德伦理学则在叙述道德发展过程同时，评价种种道德学说的是非得失，并非采取价值中立的立场。

五、应用伦理学及其方法

复杂的社会生活，可分为许多既相互联系又各自独立的领域。每个领域都有自己的特殊性，都有一些其他领域所没有的独特的关系需要理顺和调整。如在环境方面，有人与自然、人与环境的关系；在商业领域，有商家和顾客的关系；在企业内部，有雇主和雇员的关系；在医疗领域，有医务人员和患者的关系；在政治领域，有公务员和纳税人的关系；在会计领域，有会计从业人员和客户的关系；等等。与此相应，也形成了调整这些特殊关系的各种行为规范，如，“顾客就是上帝”（商业伦理），“救死扶伤，实行革命的人道主义”（医疗伦理，毛泽东语）等。把理论伦理学的基本方法、一般原理和具有普适性的规范，应用于上述各个特殊领域，就形成了各种应用伦理学——经济伦理学、环境伦理学、行政伦理学、医学伦理学和会计伦理学等等。应用伦理学研究的是社会生活各具体领域的道德现象和道德规范，力图为社会各领域的各种社会角色（如会计从业人员）提供指导行为和工作的道德规范，提供做人做事的道德标准，展示成为模范的社会角色应具备的道德品质和理想人格。

应用伦理学是理论伦理学与现实生活之间的中介，它一方面要从现实生活中汲取研究的素材；另一方面要运用理论伦理学的一般原理和方法，对这些特殊的素材